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 第十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长林应女士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分别于2022年5月11日和2022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2]164号），根据《事先告知书》，公司可能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
- 截至2023年2月24日，公司收盘市值为3.25亿元，前一日公司收盘市值为3.25亿元。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若出现12.3.1项第（三）条情形的，即连续20个交易日在交易所的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上海证券交易所可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下行，公司未来有可能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请投资者谨慎投资。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暨立案调查进展情况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长林应女士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分别于2022年5月11日和2022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

[2022]164号) (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内容, 公司有可能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

公司已于2022年11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7), 于2022年11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0), 于2022年12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3), 2022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5)。2022年12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7)。2022年12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1)。2023年1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1)。2023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八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2)。2023年1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九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3)。2023年1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十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6)。2023年2月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十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8)。2023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十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9)。2023年2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十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1)。

公司目前尚未收到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正式处罚决定, 公司将全力配合监管部门的相关工作, 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12.2.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1月22日开始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相关规定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就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进行风险提示。

截至2023年2月24日，公司收盘市值为3.25亿元，前一日公司收盘市值为3.25亿元。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若出现12.3.1项第（三）条情形的，即连续20个交易日在交易所的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上海证券交易所可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下行，公司未来有可能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请投资者谨慎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5日